

■每日观点

毒胶囊“重出江湖”再敲药品安全警钟

□徐剑锋

毒胶囊“重出江湖”，再次敲响了药品安全警钟。毫不讳言，对毒胶囊穷追不舍并彻底消除潜在的用药隐患，是眼下最紧要的事情。但比查封销毁毒胶囊更急迫和重要的，还应厘清权责，强化问责，彻底治愈失效失效的监管机制。

近日，浙江台州天台县公安局破获一起生产、销售毒胶囊案件，捣毁生产窝点1个、生产线4条和仓库5个，现场查获可

疑空心胶囊1595箱和206袋，共计1.355亿粒，涉案金额达135多万。（6月14日中新网）

毒胶囊“重出江湖”，再次敲响了药品安全警钟。在把这起案件聚焦在无良企业上时，我们也不能忽视问题的另一面：毒胶囊产销两旺，监管滞后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，这才是更值得追问的。

保障用药安全，制度设计一直在路上。说法律法规，《药品管理法》、《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》等一应俱全；说市场治理，人员配备、检测手段、专项行动也不缺；说惨痛教训，毒胶囊害死人的前车之鉴难道还少

吗？尽管如此，毒胶囊却依旧像幽灵一样在四处飘荡，执法阙如、责任疏忽，监管如同“牛栏关猫”，是绕不过的重要原因。

有几个问题需要坚持不懈地问下去：一者，毒胶囊从进料到生产再到销售，黑色产业链已经存在17年之久，为何整个链条会“牢不可破”？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，如果打击有力、刑罚给力，怎会放任风险事故的发生？二者，当地前几年毒胶囊的教训尤在耳畔，为何不法企业“重操旧业”，监管部门依然会毫无察觉？三者，2006年起实行的药品电子监管码制度，从理论上说，每一

颗胶囊都有监管码可追溯。既然药品追溯信息化监管已经全流程覆盖，但为何仍然没有防住这起毒胶囊大案的发生呢？

这起毒胶囊大案，掀开了并不算匪夷所思的监管疏漏之链条。监管本意是“预防”，现在却屡屡“善后”，可即便事后查处再“卖力”、“救火”再及时，也无法掩饰其平时的懒政无为。督而不严、监而不力的体制建设逡巡不前，药品安全问题就会像“打不死的小强”那般。眼下案子虽然破了，但问题却仍然摆在那儿，从治理者的角度看，如何让制度与监管唱好“双簧戏”，

是必须好好梳理并认真反思的。

毫不讳言，对毒胶囊穷追不舍并彻底消除潜在的用药隐患，是眼下最紧要的事情。但比查封销毁毒胶囊更急迫和重要的，还应厘清权责，强化问责，彻底治愈失效失效的监管机制。从治本的角度来讲，现行的药品电子码制度更应“提档升级”进行“监管闭环”。如果从生产企业到流通环节，从药店到患者，药品的来龙去脉都能牢牢“掌控”在手，一旦发现异常就及时发出预警，那么“问题胶囊”就会丧失藏身之处，更多患者才不至于继续成为受害者。

■每日图评

餐饮业从业者要规范自己的言行

前天，网传视频显示北京站的麦当劳店内，有店员将疑似豆浆的饮品用水冲兑成两杯，搅拌时将勺子放入口中，随后继续搅拌。发布消息的网友对记者称，昨天收到“麦当劳顾客关怀中心”回应称，员工搅拌的饮品系个人饮用，未出售给任何消费者，店长承认员工在操作中存在不规范行为。（6月14日《法制晚报》）

事后麦当劳根据监控录像证实店员使用了热饮杯冲制了两杯饮品，带到餐厅二楼供店员个人饮用，并未出售给消费者，同时也向顾客表示歉意。

通过这件事使人不禁想到三

国曹植《君子行》中：“瓜田不纳履，李下不整冠”的名句。意思是说，经过瓜田不可弯腰提鞋，走过李树下不要举手端正帽子。应主动避嫌，远离一些有争议的人和事。

从这件事情分析，首先引起误会的原因是由于服务员的“公”、“私”不分。按一般的餐饮服务业规矩，服务人员不可以当着顾客的面使用店内的餐具和餐食进行进食活动。因为，服务员在工作时间内，在工作岗位上服务顾客的，而不是自己享用本店的食物；其次，一般来讲，对于店内所出售的食品和饮料都



是商品，都要计算成本，不会允许自己的服务人员随便使用；再次，由于服务员不注意小节，穿着工服、拿着店内的餐具，往自

己嘴里送东西，容易让顾客往别处想，造成误会。所以，对于餐饮业从业者要规范自己的一言一行，避免引起别人的猜疑。 □许庆惠

■长话短说

预付式消费乱象亟待法律规制

记者6月14日从广东省消费者委员会了解到，该组织近日携手全省20多个地市（区）消委会，联名向全国人大法工委、国务院法制办及国家商务部提交了“整治规范预付式消费问题的建议报告”，向预付式消费乱象丛生顽疾“亮剑”。据介绍，去年广州等11个市消委会共受理预付式消费营销投诉数量达超过7100件，投诉涉及金额超5300万元。（6月15日《广州日报》）

预付式消费是一种“预先支付款项，随后逐渐消费”的消费模式。近年来预付式消费越来越多地应用于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，健身卡、美容美发卡、洗车卡等各式各样的会员卡充斥整个消费市场。

然而，预付式消费在为消费者提供实惠、便捷服务的同时，其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现象也日益突出。许多消费者在购买了会员卡后，发现商家原来宣传的优惠难以兑现，有的甚至关门后踪影全无；有些商家明知经营亏损将面临停业，却仍“煽动”不明真相的新老客户继续办理次年的年卡，将这种损失转嫁，欺诈消费者，导致消费者不得不承担因经营者经营不善倒闭或跑路的风险。

预付式消费安全谁来保障？笔者认为，一方面，应完善监管。通过制度设计规范商家预付消费行为，比如应建立第三方监管平台，对售券（卡）资金进行管理。一旦发生意外，可通过银行担保和银行托管账户资金，对持券（卡）人进行偿还。另一方面，建立健全诚信体系。政府管理部门要指导商家制订合理合法的预付式消费合同，倡导商家诚信自律，构建和谐放心的消费环境等。

总之，给“预付卡消费”扎上法律篱笆已刻不容缓。而建立诚信经营环境、完善约束管理机制、切实维护好消费者的利益，实际考验着政府的管理智慧和有效监管措施。

□沈峰

■网评锐语

别被赌球拖下深渊

奚旭初：6月14日，成都宣判一起特大赌球案。法官提醒，目前欧洲杯正在进行，这也是赌球高峰期。球迷如参与网络赌球涉嫌赌博罪。足球赛犹如一个筐，你可以往这个筐里装给你带来欢乐的各种元素，然而却不能把赌球也放进这个筐，因为这不但不能让你感受绿茵场上那个黑白精灵的无穷魅力，而且还会把你拖下深渊。

■世象漫说



“黑电台”卖假药

兜售假劣药品、骗人钱财、电磁辐射威胁居民健康和民航安全……近年来，私人非法架设广播电台造成的社会治安案件高发。针对此，辽宁沈阳多部门联动开展打击“黑电台”行动，两年多来打掉“黑电台”300余个，其中仅2016年前4个月就打掉66个。（6月14日新华网）

□朱慧卿

■有感而发

劳动者“高温权益”需强势保护

日前，厦门市建设局下发了《关于加强夏季高温天气建筑工地安全生产管理的通知》。通知要求，遇到高温天气，不得为抢工期随意加班加点。（6月15日《海峡导报》）

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、卫生部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、中华全国总工会制订的《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》于2012年就已经正式公布实施，作为国家强制性规定，企业有责任按照规定落实，而劳动者高温维权也已有正式规定可依。但相关部门每年高温季节依然要再下发这样的通知，表明劳动者“高温

权益”的落实情况，不尽如意。事实上，一些不良企业罔顾国家规定，损害劳动者“高温权益”，也并非个别现象。

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，处于弱势地位的劳动者，以他们的势单力薄，本来就没有多少话语权，虽然规定很明确，但如果老板不执行，他们也无可奈何，当然，他们可以依法维权，但一旦“举报”之后，即使“高温权益”或得到了补偿，但之后却可能因或明或暗的报复而损失更多，或是甚至因此不明不白地丢了饭碗，于劳动者得不偿失，于是，谁又敢“举报”？

也因此，“法律保证”之下的“高温权益”要落到实处，在强化工会等组织监督的同时，还需要政府有关部门把监管的触角，延伸到每个被监管单位。实际上，厦门市建设局对此也有相应的部署，比如通知中提到“市建设局将组织不定期督查，如有未认真履行防暑降温的相关职责导致事故发生的，将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相关人员的责任。”

维护劳动者的“高温权益”，还得拜托有关职能部门的保护，更主动也更强势一点。

□钱凤伟

搜救失联者为何不领情

张友江：6月8日，重庆、成都7位驴友从崇州鸡冠山登顶，穿越西岭雪山，最终抵达九龙池，但没有按照计划的11日晚返回，还失去了联系。家属报警后，成都市崇州、大邑两地组织200余人搜救。12日晚10时许，7名驴友获救。然而，这一场声势浩大的救援并没得到驴友的认可，有人质问警方：“我们没报警，谁让你们来搜救了？”面对被搜救驴友“谁让你们来搜救”这样的反问，想必一颗火热的心一下降至冰点。寒心之余，更有必要讨论，该不该无偿救援。